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炬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5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炬泉科技”或“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升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补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2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2年9月11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核准批文,每股发行价格115.00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5,6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6,362.97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237.0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9月7日对本次发行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证,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0002653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按照约定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有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炬泉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炬泉智能光电电竞电竞之UI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3,417.82	13,417.82
2	炬泉智能光电电竞电竞之UI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620.46	12,620.46
3	炬泉智能光电电竞电竞之UI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5,070.35	15,070.35
4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51,108.63	51,108.63

2022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提升公司运营管理能力,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定期补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支出,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3个议案于2022年11月16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炬泉智能光电电竞电竞之UI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1,746.64	21,746.64
2	炬泉智能光电电竞电竞之UI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9,904.85	29,904.85
3	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	28,000.00
合计		79,651.49	79,651.49

三、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依据

为提升公司运营管理能力,保障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善募投项目实施期间自有资金支付、降低资金成本,公司拟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资金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主要用于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研发人员人工费用、社会保险、公积金等费用,后续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等额置换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1.研发部门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工作安排,每月向人事部门提交募投项目实施人员施工人工时统计表;
- 2.人事部门根据施工每月的出勤情况统计人工薪酬,按照公司工资支付流程由公基本户或者一般户统一支付;
- 3.财务部门每月根据人事部门提交的员工薪酬发放明细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人员施工人工时统计表,计算各募投项目投入费用,并按照募集资金专户的专项用途,在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审核批准后,在当月或跨月的银行转账上划到该项目的研发人员费用归集募集资金专户等账户(公司基本户或一般户);
- 4.公司对募投项目做好等额置换的衔接配合,在账户之间逐笔募集资金专户转入专户的时间、金额等;
- 5.公司将自有资金等额置换募集资金款项的到账时间与总账记账相符,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账务处理进行监督,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采取抽查的方式,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监督权,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应当配合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核查与问询。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运营管理能力,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该事项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六、上市公司公告情况

(国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签署相关法律法规,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资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资金管理收益将优先用于补充募投项目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审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决议期限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4年4月27日-2025年4月26日),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七)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3日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三、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四、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五、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六、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七、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八、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九、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一、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二、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三、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四、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五、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六、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七、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八、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十九、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一、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二、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三、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四、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二十五、投资标的范围、证券类型、基金公司等金融股权投资的中低风险(R2)及以下风险等级、流动性好、收益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并于2024年3月21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审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决议期限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4年4月27日-2025年4月26日),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一)投资范围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征集人:董正伟
2024年3月23日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附件:
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企业)作为委托人/被委托人,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并公告的《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及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本人(本企业)作为受托人,授权受托炬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正伟先生/女士作为本人/本企业的代理人出席并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企业)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的事项意见:
本人(本企业)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的事项意见:
本人(本企业)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的事项意见:

序号	姓名	职业	持股
1	董正伟	独立董事	
2	张强	独立董事	
3	李强	独立董事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代表委托人行使投票权,具体授权对应内容在“”中。

注:委托人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应当填写受托人姓名,并勾选受托人姓名是否包含在“”中,勾选“”表示授权受托人